

一部研究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力作

——读《中国宪法经济制度》

王军风, 顾盛中

(1. 武汉大学出版社, 湖北 武汉 430072; 2. 武汉大学法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2)

[作者简介] 王军风(1960-), 男, 江苏苏州人, 武汉大学出版社副编审, 主要从事西方哲学及编辑学研究; 顾盛中(1977-), 男, 辽宁海城人, 武汉大学法学院硕士生, 主要从事宪法学研究。

[中图分类号] DF611 [文献标识码] E [文章编号] 1672-7320(2006)03-0431-02

经济制度在实践中的变革推动着宪法的修改, 而宪法的修改无疑又为实践中的经济制度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法律上的保障, 这一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间互动变化的正确性为我国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所取得的举世公认的成就所证明。但不无遗憾的是, 面对这种场时代的伟大变革, 对个中原因进行研究的学者却如凤毛麟角, 更不要说是系统性地进行研究从而最终给予令人信服的解答。幸甚! 武汉大学法学院桂宇石先生在这方面研究探索, 他所主编的《中国宪法经济制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5 年 11 月版, 40 余万字)应该说是填补了我国宪法学研究领域的一项空白。综观此书, 笔者认为其突出特点表现在几个方面:

(一) 以跨学科、多视角的视野综合研究

《中国宪法经济制度》一书, 从总的方法论角度上讲, 运用的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如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及阶级分析的方法, 在这一宏观方法论的指引下, 又具体运用了经济学和政治学的方法。就外在宪法经济制度而言, 探讨的是宪法性文件所规定的经济制度, 经济制度本是经济学的范畴, 而宪法本身所固有的政治性, 决定了对外在宪法经济制度进行研究时要采用经济学和政治学方法。法学的众多流派中, 经济分析法学又称为法律经济学, 是运用有关经济理论、方法研究法学理论和具体的法律问题, 《中国宪法经济制度》一书运用的研究方法之一就是经济学方法研究宪法经济制度, 实际上是经济法学的研究方式。在传统经济学的研究方法中, 有几个基本的假定, 主要有个人基点假定, 理性“经济人”假定和资源稀缺性假定。这三个假定是经济学的基本前提, 也是研究宪法经济学的前提之一。而制度经济学的兴起, 无疑又增添了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尤其是当前盛行的交易费用、博弈论方法和公共选择理论, 也都为宪法经济制度的研究提供了新的方法。政治性是宪法经济制度的重要特征, 宪法经济制度的设计和变革都体现出了政治性, 要研究宪法经济制度就要从宪法经济制度的政治作用和政治主体等方面进行政治学分析。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政治作用在于巩固执政党的执政基础, 维系执政党的执政地位。国家、政党和利益集团是政治中三个重要的主体, 宪法经济制度不仅仅是政治主体用以确立自己经济地位的工具, 还是稳固自己政治地位的工具。就内在宪法经济制度而言, 其变迁过程折射出中国高度集权的文化传统, 而文化的形成只能源于民族的历史发展当中, 所以, 对内在宪法经济制度的研究要以民族文化的视角, 从历史的高度系统、宏观地进行把握。

(二) 布局合理, 条理清晰

《中国宪法经济制度》全书分为四编十三章, 并附有清末以来我国宪法中关于经济制度的条款选编和部分国家宪法中的经济制度选编。第一编是宪法经济制度的基础理论, 分为三章。第一章总论, 对宪法经济制度的含义、范围与功能作了界定。第二章和第三章分别介绍了经济学和政治学方法作为研究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基本方法。第二编是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变迁, 分为四章, 以时间为序, 从纵向上展现了中国 2000 余年经济制度沿革的概貌。第四章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主要经济制度, 以土地和赋役制度为主, 上起春秋, 下迄清代鸦片战争, 并概括了中国封建经济制度的特点。第五章

是晚清及民国宪法经济制度的变迁,对晚清及民国期间各政权的13部宪法性文件中的经济制度作了梳理,既有规范的沿革也有对变迁的特点、成因及对当代宪法经济制度影响鞭辟入里的分析。第六章和第七章分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经济制度的变迁,分为1949—1978年,1979—2004年两个阶段,回顾了新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变迁历程,概括了变迁的特点和原因。第三编是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运行,分为三章,是此著的中心内容,在横向上分别对我国经济体制、产权制度、分配制度三个方面的宪法经济制度的现状、存在的问题以及可能的解决方式作了论证,注重同西方国家宪法经济制度的对比,论述经济制度的移植问题。第四编是对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探讨,分为三章,第十一章是中国经济制度变化的基本原因,作者认为是资本短缺;第十二章是经济制度变革中的矛盾问题,主要是从影响经济制度的深层因素——文化作了探讨;第十三章是宪法经济制度文化背景的中西方比较,讨论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文化背景问题。在此著的最后部分,附录有所参阅的部分有代表性的宪法经济制度规范。

此著的四编布局,是按照基础理论、纵向历史回顾、横向的当前经济制度运行、对深层次问题的更进一步探索为序,符合人们认识事物的逻辑规律,正因为如此,全书虽纵贯两年余年,横跨中西多门学科,却并不给人以杂乱无章之感,倒是让读者瞬间对全书的安排有了全局性的认识,便于读者查阅和学习。

(三)内容丰富翔实,旁征博引,语言简练

此著洋洋洒洒45万余字,横跨经济、政治、法律、文化、历史等多学科,对中国宪法经济制度作了纵横古今的全景式把握,以经济体制、产权制度和分配制度三者作为宪法经济制度的框架,系统分析了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规范变迁、变迁原因、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等。从春秋时期叙起,历数各朝各代的主要经济制度,尤其是清末立宪以来经济制度的沿革,通过对历史的回顾来解读今天中国宪法经济制度的现状。立足于当代,解释法律规范与社会现实间的紧张关系,服务于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实践,可以说是此著的中心与重点,也是此著的主旨。

这部巨著共引用各种学术著作达105部之多,几乎每页都有注释。而对所引用的著作,桂教授无一不仔细标明著作名称、作者、出版社、日期、页码等,尤其是对马列著作的引用,桂教授更是坚持采用第一手资料,这既是对原作者的辛勤笔耕的尊重,也体现了桂教授严谨的学术作风。

作为一部研究生专用教材,其阅读对象决定了这部著作洗炼的语言风格。作者省略了很多对于普通读者而言的基础理论铺垫,因为作者认为研究生已经具备了一定的知识储备和学术素养,所以,没有必要再在属于普及水平的基础性知识上浪费笔墨,而将其用在本领域研究更为精深的理论上,这就造就了这部著作语言洗炼、没有冗言的又一特色,可谓字斟句酌,言简意赅。

(四)立论新颖深刻,理论联系实际

在这部著作中,桂先生宇石提出了资本短缺是中国宪法经济制度变迁的基本动因,认为要维持国家机器的运作就必须要有足够的资本,这是国家政权领导层首先要考虑的问题。计划经济体制和市场经济体制作为社会资源配置的两种方式,后者的有效性和优越性逐渐被国家政权领导层所认识,为了筹措国家机器运作所需的资金,必须在实践中以试点的方式对市场经济的运作慢慢进行摸索,待到实践成功后便写入宪法,引起宪法经济制度的变迁。在这一过程中,宪法经济制度的变迁是一种国家诱导型的变迁,之所以在这个过程中国家或统治阶级起到主导作用,而不是等待市场经济自身的发展来推动这一进程,恰是源于中国集权的文化传统,也就是说内在的宪法经济制度或许是真正对国家和社会的发展起决定作用的制度。笔者认为这样的结论是完全正确的,从根本上回答了中国宪法经济制度变化的动因及模式。

1982年《宪法》历经四次修改,经济体制、产权制度、分配制度都已经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国家是否还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及以工人、农民等广大群体的利益保护等是人们所普遍关注的。《中国宪法经济制度》一书通过对历史的还原和对现实的系统理论分析为我们回答了这一问题,宪法经济制度本身所固有的政治性决定了在中国实行市场经济,公有制非但不会受到削弱,反而会在竞争中得到加强,社会主义改革的方向并没有发生偏差,且广大群众的利益也不会在这场伟大的变革中受损,反而,人民才是这场变革的最大受益者。

诚然,作为系统研究宪法经济制度的创新之作,该书难免存有不足之处。例如,宪法经济制度的主题探索有待进一步深化;有些观点尚需要更充实的资料支持;等等。当然,瑕不掩瑜,所有这些都有待作者在今后的探索中逐渐完善。

一部有价值的学术著作,不应该是空发议论或无病呻吟,应该是有的放矢,立足并服务于现实,解决现实存在的问题,立论新颖、深刻、科学并有一定的前瞻性,笔者认为,桂宇石先生主编的《中国宪法经济制度》正是这样一部值得一读的好书,作为一部研究得有相当理论深度的法学著作,它不仅适用于法律专业研究生的学习,对于从事经济学、政治学领域研究乃至中国传统集权文化、中国历史领域研究的学者,也不失为一部颇具参考价值的文献。

(责任编辑 车 英)